

数字经济实验室-LED 显示屏、互动一体机采购比选公告

(采购编号: GS-2026-0060)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采购条件

本数字经济实验室-LED 显示屏、互动一体机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8.13 万元,采购人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购方式为比选。

二、项目概况和采购范围

规模 为数字经济实验室采购 LED 显示屏 1 套、互动一体机 7 台,以及上述设备配套的移动支架、安装结构与加固、安装调试服务等。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全部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最高限价:人民币 28.1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第二部分项目需求)。

范围:本采购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采购为其中的:

(001)数字经济实验室-LED 显示屏、互动一体机采购;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001 数字经济实验室-LED 显示屏、互动一体机采购)的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响应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本采购项目执行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以及支持中小企业、福利企业等的政策规定;

7)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选。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6 年 10 月 22 日 15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报名验证合格后获取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1909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比选时间及地点

比选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比选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1909 室

七、其他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需携带下列资料（原件验看，复印件留存，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被委托人身份证；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采购文件工本费 500 元，售后不退。

凡愿参加比选的合格供应商可自 202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2 日期间上午 9:30～11:00；下午 13:30～1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上海公申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1909 室）进行现场验证报名，逾期不再办理。请各供应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比选文件，未按规定获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验证的同时提交获取资料。

如果潜在供应商认为本采购项目供应商资格或者比选文件内容中存在倾向性或排斥性的内容，可以在领取比选文件截止时间或者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原件）向上海公申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并附相关证明资料。

八、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顾唐路 500 号

联 系 人：曹老师

电 话：021-50218300

电子邮件：/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公申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1909 室

联 系 人：翟文娟、黄盛

电 话：021-62373200

电子邮件：87494408@qq.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入
册
公
司